

**2017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2017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的主要职责是：

1、发挥好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为党的事业教育、团结和带领好青年。引导青年坚定信念，刻苦学习，奋发成才，使广大青年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锻炼成才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新一代人。

2、发挥好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作用，积极协助政府管理好青年事务。参与社会协商对话、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承担政府委托的有关青年工作事务，指导和帮助青联、学联、少先队等青少年组织开展工作。

3、发挥好党和政府联系青年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依法代表和维护青年的具体利益，反映青年的意愿和呼声。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前提下，代表和维护青年的具体利益，全心全意为青年服务，发挥青年利益的社会代表作用。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格式祥见公开表。**

##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收入 109.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0.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00.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5 万元，增加 6.3%。主要原因：一是干部职工工资提高；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支出 109.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9.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0.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5 万元，增长 8.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二是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三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2. 项目支出 68.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6 万元，增长 43.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青少年禁毒宣传活动经费；二是暖阳行动及各项工作经费；三是重点青少年活动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0.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3.63 万元，增长 30.9 %；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活动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无；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收入 3.5 万。

###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9.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81 万元，增长 35.8 %；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中商品和服务支出、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中，青少年禁毒宣传活动、暖阳行动及各项工作、重点青少年活动、荧光夜跑创文宣传活动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 万元，下降 53.3 %；主要变动情况：未成年人校外活动经费减少。

###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预算 1.4 万元的 13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预算 1 万元的 1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4 万元的 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情况：精准扶贫下乡频繁，用于车辆燃料费及保险费等费用大量增加。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27 万元，下降 4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17 万元，下降 38.4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1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出境情况；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公务车维修费用、维修次数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接待批次和人数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88 万元，占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88 万元，2017 年本部门机关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精准扶贫下乡和开展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活动费用支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3 万元，降低 5.9%。主要变动情况是：公务用车运行维修费减少。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因年初无设定的绩效目标，无开展项目自评，因此无自评得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制定年初绩效目标；二是组织用款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没有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没有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无 2017 年度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县财政局牵头组织并反馈部门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无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

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

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